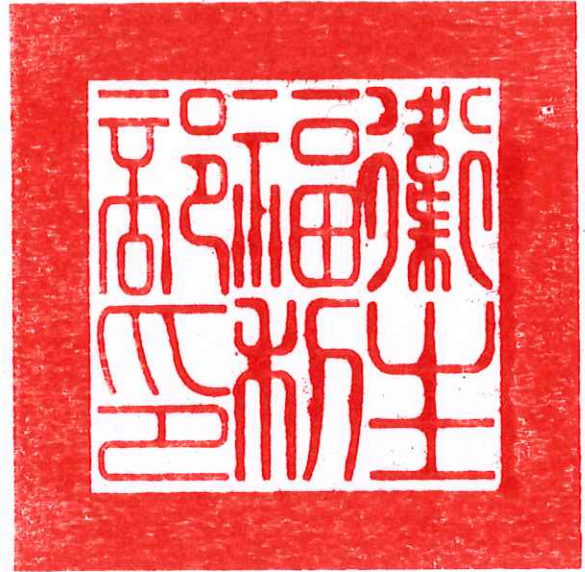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2004519號
附件：

修正「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」部分條文。
附修正「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」部分條文

部長陳時中